证券代码:603389 证券简称:亚振家居 公告编号:2022-020

#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适用于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净利润为负值。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500万元至-6,100万元,上年同期为-1,828万元。

●预计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500万元至-6,100万元,上年同期为-2,711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500万元到-6,100万元。

预计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500万元到-6,1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11万元。

(二)每股收益:-0.07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到新冠疫情多点散发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25%左右,而相应成本费用同比下降幅度小于收入下降幅度。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事项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22-084

#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成都云图控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后,积极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中所列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与落实,并按照《告知函》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回复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请做好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请做好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修订稿)》。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57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比上年同期下降:120.80%-131.20% | 盈利:9614.07万元 |
| | 亏损:2000万元-3000万元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比上年同期下降:134.44%-145.92% | 盈利:8710.79万元 |
| | 亏损:3000万元-4000万元 | |
| 基本每股收益 | 亏损:0.03元/股 - 0.05元/股 | 盈利:0.16元/股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变动主要系: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预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公司珠海富山新工厂处于改善提升阶段,因该工厂投资规模较大,同比新增较大金额折旧摊销费与期间费用,其综合产出能力、销售订单及产品结构尚需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珠海富山新工厂尚处于亏损状态;2022年上半年受国内疫情反复影响,部分区域的货物交付及销售订单拓展等整体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增强在新型显示(MiniLED&OLED)、新能源汽车电子等应用领域的竞争优势;珠海富山新工厂高多层与高阶HDI产品量产能力取得较大突破,其产品销售已覆盖网络通信、安防工控、IoT物联网、智能手机、智能穿戴、存储器等应用领域,公司产品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将为企业后续盈利能力提升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2-23

#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5,000万元—6,500万元 | 盈利:510万元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亏损:6,100万元—7,600万元 | 亏损:247万元 |
| 基本每股收益 | 亏损:0.28元/股—0.37元/股 | 盈利:0.03元/股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受国内疫情影响,“跨省游”暂停时间较长,影响了公司主要项目的正常经营,造成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降。虽然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提前偿还有息负债等方式,有效降低了营业成本、财务费用和管理费用,但由于营业收入的降幅较大,无法扭转亏损。自今年6月起,随着全国多地恢复“跨省游”,公司主要项目经营情况已明显复苏。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赛隆药业 公告编号:2022-036

#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 项 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 80 万元 - 120 万元 | 盈利: 941.58 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下降: 87.26 %- 91.50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盈利: -530 万元 - -420万元 | 盈利: 55.98 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下降:850.27 %-1046.77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0.0045元/股 - 0.0068元/股 | 盈利: 0.0535 元/股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2022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南胜隆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取得投资收益830万元;本报告期国内多地疫情反复,物流及人员流动受阻,公司产品销售受到较大影响,同时公司加大产品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了约300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金额约500万元,主要是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为公司初步预测的结果,有关本报告具体情况将在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6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0万元到-90万;预计2022年半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00万元到-85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 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0万元到-9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2、预计2022年半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00万元到-850万元。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87.0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7.51万元。

(二)每股收益:0.0965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受疫情反复变化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方面的影响,公司业务订单未达预期,产品销售收入减少,销售毛利水平下降,公司盈利能力降低。

2、上年同期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份以38,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广东马可波罗陶瓷有限公司,公司转让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份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2,732万元相应增加上年同期投资收益。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2

#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288.1497万股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2年7月19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3月27日至2021年4月5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4月7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

3、2021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2021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2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 序号 | 姓名 | 国籍 | 职务 | 已获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本次归属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授予价格 |
|---|---|---|---|---|---|---|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
| 1 | 王英俊 | 中国 | 董事、财务总监 | 15.00 | 5.1564 | 18.34元/股 |
| 2 | 胡飞 | 中国 | 核心技术人员 | 35.00 | 12.0316 | 18.34元/股 |
| 3 | 余新 | 中国 | 核心技术人员 | 20.00 | 6.8752 | 18.34元/股 |
| 4 | 王霖 | 中国 | 核心技术人员 | 20.00 | 6.8752 | 18.34元/股 |
| 5 | 王则钦 | 中国 | 核心技术人员 | 20.00 | 6.8752 | 18.34元/股 |
| 6 | 郭祖强 | 中国 | 核心技术人员 | 20.00 | 6.8752 | 18.34元/股 |
| 7 | 陈雅莎 | 中国 | 董事会秘书 | 4.00 | 1.3750 | 17.34元/股 |
| 小计 | | | | 134.00 | 46.0638 | -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 | | | | | |
|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78人) | | | | 704.25 | 242.0859 | - |
| 合计 | | | | 838.25 | 288.1497 | - |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85人,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2年7月19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88.1497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 | 变动前 | 本次变动 | 变动后 |
|---|---|---|---|
| 总股本 | 452,756,901 | 2,881,497 | 455,638,398 |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452,756,901股增加至455,638,398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7月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71号)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2年7月5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185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51,233,634.36元,其中,新增股本2,881,497.00元,转入资本公积48,352,137.36元。

2022年7月13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2年1-3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58,914.53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4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455,638,398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2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81,497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64%,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实达 公告编号:第2022-078号

#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半年度公司业绩预计亏损约1.10亿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2022年半年度公司业绩预计亏损约1.30亿元。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1.10亿元,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1.30亿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066.7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614.58万元。

(二)每股收益:-0.3224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公司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按重整计划要求转让重整非保留资产产生的损失;支付公司原有高管及其他职工的离职补偿金;支付与公司重组相关的中介费用。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2022年6月14日,公司披露《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临时停牌的公告》(第2022-074号),公司股票自2022年6月15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将在消除其他风险警示涉及的相关情形后,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相应的“其他风险警示”申请,最终申请撤销情况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9
转债代码:113537 转债简称:文灿转债

#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500.00万元到14,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171.27万元到7,171.27万元,同比增加70.56%到97.85%。

●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000.00万元到1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982.47万元到6,982.47万元,同比增加71.00%到99.5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500.00万元到14,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171.27万元到7,171.27万元,同比增加70.56%到97.85%。

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000.00万元到1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982.47万元到6,982.47万元,同比增加71.00%到99.50%。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328.7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017.53万元。

(二)每股收益:0.29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主营业务影响:一方面,客户缺芯缓解,公司销售订单得到恢复。另一方面,新能源汽车客户和新能源汽车产品收入占比提高,带动公司毛利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结合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2-030
转债代码:113054 转债简称:绿动转债

#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2/7/20 | - | 2022/7/21 | 2022/7/2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6月17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393,44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9,344,000元。

三、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2/7/20 | - | 2022/7/21 | 2022/7/21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除公司自行派发红利的股东外,公司其他A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本公司H股股东的权益分派事宜,请参见本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登载于香港联交所(www.hkexnews.hk)网站的《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人现金股息公告》。

2. 自行发放对象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共青城景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A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A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9元。如该类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33631280-8010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2-031
转债代码:113054 转债简称:绿动转债

#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调整前转股价格:9.82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72元/股

●绿动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2年7月21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2号)核准,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360万张(债券简称:绿动转债,债券代码:113054)。根据《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规定,在绿动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公司应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税前),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9,344,000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7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7月2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0)。

公司本次因实施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对可转债转股价格进行调整,符合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条款,因公司派送2021年度现金股利,“绿动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9.82元/股调整为9.72元/股,“绿动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2年9月5日至2028年2月24日,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1日(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1090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2-22

#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7月14日,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6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金融资产进行评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1,533.74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金额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4,011.20 |
| 应收账款 | 7,364.46 |
| 其他应收款 | 26.49 |
| 债权投资 | 131.59 |
| 合计 | 31,533.74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1,533.74万元,减少2022年半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31,533.74万元,减少净利润人民币23,650.31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2年半年度计提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24,011.20万元。

对于股票质押业务,公司在个别检查的基础上,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方法计量测算预期信用损失。由于质押股票*ST大通股价持续走低,公司综合考虑履约保障比率和客户还款能力等因素,按照减值模型进行评估,对预期损失率进行调整,本报告期计提减值准备24,011.20万元。

(二) 应收账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2年半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7,364.46万元。其中,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7,095.70万元,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268.76万元。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主要针对违约的股票质押业务转入应收账款的项目。公司对应收账款担保情况、清收情况等综合评估后,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方法,计量测算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经测算,针对违约的股票质押业务转入应收账款的项目计提减值准备7,095.70万元。

(三) 其他应收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2年半年度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26.49万元。

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简化方法,按组合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与债务人及经济环境相关的前瞻性信息,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来计量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四) 债权投资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全资子公司太证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债权投资减值准备131.59万元。

四、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及相关意见

2022年7月14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一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资料,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决策程序规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2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财务状况。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2-21

#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2022年7月11日发出召开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分别以发送电子邮件、电话及直接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7月14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公司三位监事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书面表决意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